**采购编号：HXCX2024012**

**榆林市劳动人事仲裁院关于智慧调解仲裁服务平台的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榆林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代理机构：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二零二四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_Toc31076)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5](#_Toc32217)

[第三章 投标须知 12](#_Toc27150)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29](#_Toc6243)

[第五章 商务条款 44](#_Toc21881)

[第六章 合同条款 45](#_Toc8998)

[第七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48](#_Toc21443)

[第八章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内容 71](#_Toc62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关于智慧调解仲裁服务平台的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年06月24日 09时3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XCX2024012

项目名称：关于智慧调解仲裁服务平台的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326,1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榆林市劳动人事仲裁院关于智慧调解仲裁服务平台的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326,1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326,1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其他信息化设备 | 智慧调解仲裁服务平台采购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2,326,100.00 | 2,326,1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榆林市劳动人事仲裁院关于智慧调解仲裁服务平台的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6）《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榆林市劳动人事仲裁院关于智慧调解仲裁服务平台的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6个月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6个月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至开标日期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公司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自成立以来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   
（5）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异常经营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8）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投标人及其授权委托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www.ylcredit.gov.cn)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包括：《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投标信用承诺书》。  
备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05月24日至2024年05月30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4年06月24日 09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14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的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4）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CA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E18、E19窗口办理，咨询电话0912-3452148、029-88661298或4006-369-888（陕西CA联系电话）。

（5）请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库。

（6）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关于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多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进行下载。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兴达路劳动保障大厦8楼

联系方式：15309120025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榆林市榆林大道南段富源大厦602室

联系方式：17709127880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莉娥

电话：17709127880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
| 1 | 采购人 | 榆林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3 | 监督管理机构 | 榆林市财政局 |
| 4 | 项目名称 | 榆林市劳动人事仲裁院关于智慧调解仲裁服务平台的采购项目 |
| 5 | 项目编号 | HXCX2024012 |
| 6 | 标段名称 | / |
| 7 | 标段编号 | / |
| 8 | 采购内容及要求 |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 9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6个月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6个月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至开标日期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公司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自成立以来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  （5）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异常经营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8）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投标人及其授权委托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www.ylcredit.gov.cn)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包括：《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投标信用承诺书》。 备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 10 | 交货期 | 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 |
| 11 | 投标文件数量和提交截止时间 | 电子文件数量:电子投标文件 壹 份，后缀为（\*.SXSTF）；  提交截止时间:2024-06-13 09:30:00  **注:**1.电子投标文件应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提交，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 |
| 12 | 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 开启时间：2024-06-13 09:30:00（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14室 |
| 13 | 投标有效期 | 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个日历日 |
| 14 | 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接受** |
| 15 |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 🞎组织**  投标人可自行安排勘察现场，由此产生的费用、不良后果、相关责任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16 |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 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逾期提出的无效。 |
| 17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均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注意事项：**投标人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后缀为（\*.SXSCF），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后缀为（\*.SXST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
| 18 | 投标保证金 | **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  **注：**需在网上提交《投标信用承诺》，并将《投标信用承诺》及网上已上报后的网页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承诺书格式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自主上报信用承诺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6） |
| 19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接受 🞎接受**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投标文件中出现多个报价。 |
| 20 |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 后缀为“\*.SXSTF”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须逐页进行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章以所发布的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为准，签章是指签字和盖章，即在当事人的签字上加盖印章。  **注：**未作格式要求的除外，擅自修改签字盖章指定格式将否决投标。 |
| 21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是投标人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项目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中《开标一览表》中的相关要求填写分类报价及其他需要响应的内容。  2.投标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3.投标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投标。 |
| 22 | 最高限价 | **🞎无 🗹有**  最高限价为：贰佰叁拾贰万陆仟壹佰元整（¥2,326,100.00元）  **注：**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高于最高限价者将被否决投标。 |
| 23 | 评审办法及标准 | 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审方法、评审标准、评审因素等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及标准。 |
| 24 | 其它事项 | 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投标人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中标人与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10日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非经采购人同意，本项目不允许中标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 25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1.按照按照《调整后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收取。  2.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进行支付结算。 |
| 26 | 关于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说明 | 1.所有投标人按照《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榆交易函〔2021〕19号）文件要求，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自主申报信用承诺，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招标文件附件1。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具体要求事项如下：  1.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第七章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财政局采购科；附件承诺有效期为1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2.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投标人信用承诺》；承诺事由：填写“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所有活动”；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第七章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3.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所有活动”；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第七章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4.承诺事项名称：《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所有活动”；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第七章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注：①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须上报和提供《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②不见面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平台进行核实查验，未按上述要求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自主上报信用承诺或投标文件中所附内容与上报内容不符的将否决投标。 |
| 27 | 关于中小企业执行的优惠政策说明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比例为20%。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
| 28 | 合同价款形式 | 本采购项目签订固定总价合同。 |
| 29 | 政采贷业务 |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 | | | | | | | | 序号 | 银行名称 | 产品名称 | 贷款额度 | 贷款期限 | 贷款利率 | 办理时效 | 联系人 | | 1 | 长安银行 | 政采贷 | 1000万元 | 1-3年 | 3.45% | 72小时 | 魏 众15109123951 | | 2 | 中信银行 | 政采E贷 | 1000万元 | 1-3年 | 3.45%起 | 24小时 | 李 靖15509125117 | | 3 | 光大银行 | 政采贷 | 1000万元 | 1-3年 | 3.45% | 72小时 | 刘 波18809125468 | | 4 | 交通银行 | 秦政贷 | 1000万元 | 1年 | 3.45% | 24小时 | 张 飞15291296886 | | 5 | 中国银行 | 政采贷 | 1000万元 | 1-3年 | 3.45% | 72小时 | 李 浩18691230007 | | 6 | 招商银行 | 政采贷 | 3000万元 | 1-3年 | 3.45%起 | 24小时 | 马 烨15596100007 | | 7 | 浦发银行 | 政采E贷 | 2000万元 | 1年 | 3.8% | 72小时 | 朱 君15629169158 | | 8 | 农商银行 | 政采贷 | 1000万元 | 1-2年 | 3.45%-5.8% | 24小时 | 王 璐15529875056 | | 9 | 农业银行 | 政采贷 | 3000万元 | 1年 | 3.45%-3.85% | 24小时 | 杨 尧13325409313 | | 10 | 民生银行 | 政采E贷 | 3000万元 | 1年 | 3.45%起 | 24小时 | 郝双双15991225850 |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
| 30 | 其他 | 招标文件与媒体发布的采购公告不一致时，以采购公告为准；正文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

**第三章 投标须知**

**一、总 则**

本次招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 购 人：榆林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 监督管理机构：榆林市财政局

**2．合格的投标人、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投标人**

2.1.1 资质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2.1.1.2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投标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中标后能顺利录入中标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中标公告，责任自负；**

2.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合格的货物（产品）和服务**

2.2.1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及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2.2.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二、招标文件**

**4．招标文件构成**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须知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商务条款

第六章 合同条款

第七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第八章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内容

**5．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其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15日，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5.3 各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下列地址发布的变更公告，也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查看左上角的信息提醒，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单独通知，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省级公告·〉更正公告〗；

（2）【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中的〖首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

6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编制要求**

7.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7.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项目的技术资料）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按顺序编写。

8.2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8.1条的内容及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本须知第8.1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

**9．投标报价**

9.1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产品运输、安装调试、保险、后期技术支持、税费、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9.2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人拒绝只对部分内容进行报价的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招标拟提供工作内容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9.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报价中。

9.4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9.5 投标报价大于采购预算按废标处理。**

9.6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经评标委员会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评标委员会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标处理。

**10．投标货币**

10.1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1．投标保证金**

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

注：需在网上提交《投标信用承诺》，并将《投标信用承诺》及网上已上报后的网页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

**12．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投标人的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开展，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方式。供应商在投标时须时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13.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44)”，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13.3纸质版文件的编制：**

13.3.1投标供应商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待采购结果公告后，由中标单位补交一正三副纸质投标文件及电子版（光盘或 U 盘，包含可编辑 word 版，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 1 份）投标文件一份（备案用）

13.3.2投标文件封面及内容、投标函及其它有要求处均应加盖投标人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纸质版文件与电子版文件签字盖章必须一致。**

13.3.3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单独采用A4纸胶粘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夹页、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应编制目录，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文件编制应符合8.1至8.3项要求。

13.4 除投标人对投标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才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投标文件的提交**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5.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上传投标文件。

**16．迟交的投标文件**

16.1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投标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投标文件。

**17．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在投标截止日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2 从投标截止期始至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开展，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方式。供应商在投标时须时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五、开标与评标**

**18．开标**

18.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会议邀请所有供应商派代表参加，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签到。

18.2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CA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CA相同；注：解密时间为30分钟，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由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自动唱标。

18.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开标记录。

18.4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及纸质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CA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3）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4）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8.5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停止开评标活动。

**19．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19.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专家从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意见。

**20．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0.1 公开开标后，直至发布中标公告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属保密范围，评标委员会及招标工作人员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21、投标文件的澄清**

21.1 在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分别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说明，有关澄清或说明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22．投标文件的初审**

22.1 采购人将审查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标准** |
| 1 |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
| 2 | 税收缴纳证明 | 提供开标前6个月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3 |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提供开标前6个月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4 | 财务要求 | 提供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至开标日期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公司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自成立以来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 |
| 5 | 主体信用查询记录 |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异常经营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
| 6 | 无违纪声明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7 |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
| 8 | 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 | 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投标人及其授权委托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www.ylcredit.gov.cn)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包括：《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投标信用承诺书》。 |
| **注：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供应商将视为非响应投标，不再进入后续评标阶段。** | | |

22.2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服务内容；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将影响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确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2.3 符合性评审：主要对各供应商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性的审定。不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备注** |
| 1 | 投标报价同时满足以下条款：（1）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2）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3）报价货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  |
| 2 |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3 | 实质性条款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各项实质性条款； |  |
| 4 |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
| 5 | 其他情况：没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招标文件或法律法规规有关废标或否决投标规定的其他情形。 |  |
|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单位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 |  |

22.3.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恶意串通投标响应，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送达。

22.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2.5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和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报价表中内容与投标文件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应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6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3．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22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的评价和比较。

23.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审总分值为100分，具体分值如下：**

|  |  |  |
| --- | --- | --- |
| 分项名称 | 评分标准 | 满分 |
| 投标报价  （30 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投标企业的价格分数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数=(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 30分 |
| 技术部分  （26分） | 1. 投标产品完全符合、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无负偏离的得满分26分，参数中每有一条加“★”号技术指标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   注：投标人提供相关“★”技术指标的佐证材料，佐证材包括但不限于功能截图、彩页、产品证书、检测报告、等任意一项相关资料复印件。 | 26分 |
| 质量保证  （6分） | 提供与所投系统相关的计算机软件著作登记证书或专利证书复印件，提供一项得3分，总分6分，不提供不得分。 | 6分 |
| 项目实施 方案（8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评审：   1. 项目管理； 2. 项目进度计划； 3. 项目设备安装调试、运行；   （4）项目验收等工作；  注：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8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1项中每有1处扣0.5分，每项最多扣2分，扣完为止。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或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8分 |
| 售后服务方案（10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1. 售后服务体系； 2. 售后服务计划； 3. 售后保障措施； 4. 售后服务响应速度； 5. 应急方案等；   注：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10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1项中每有1处扣0.5分，每项最多扣2分，扣完为止。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或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10分 |
| 培训方案（10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   1. 培训计划； 2. 培训目标； 3. 培训方式； 4. 培训环节； 5. 培训内容等；   注：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10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1项中每有1处扣0.5分，每项最多扣2分，扣完为止。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或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10分 |
| 类似业绩  （6分） | 投标人须提供2022年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提供1份得3分，最高6分。(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 | 6分 |
| 节能、环保（4分） | 所投产品中属于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范围的，则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的得2分，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不得分。本项最多得4分。  注：①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品目清单为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②所投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范围内的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4分 |

23.3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3.3.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②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库〔2018〕141号规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②投标人须按照财库〔2018〕141号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③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投标人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3.3.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 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3）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 23.3.3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1）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任一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本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自助服务设备。**

（2）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4.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报采购人。

按照综合得分高到低，推荐出一个以上三个以下中标候选单位。如果综合评分出现两个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情况，按下列顺序排列：

(1) 投标价格低的；

(2) 技术评估得分高的；

(3) 服务承诺优的。

**六、授予合同**

**25．中标通知书**

25.1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中标复函后，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和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在规定时间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5.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招标代理服务费

26.1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调整后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收取。

26.2招标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一次性支付给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7．签订合同**

**27.1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1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7.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26.1条或第27.1条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28．其他**

28.1 拒绝商业贿赂

28.1.1投标人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编制在投标文件中，同时保证投标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

**29、公开招标拟转为竞争性谈判程序**

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并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投标人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具体程序如下：

**29.1 谈判小组**

（1）原公开招标组建的评标委员会现转为谈判小组。

（2）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工作，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提交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29.2 谈判程序**：

谈判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谈判报价（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作为第一次谈判报价）、资质审查、谈判过程、第二次谈判报价、最终评审等阶段，最终报价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投标人，只有在谈判响应文件（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最终报价和评审的机会。谈判小组按其最终承诺和报价内容，推荐成交候选单位排序。

（1）第一次报价：原参加公开招标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作为第一次谈判报价。

（2）符合性评审：主要对各投标人资格以及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符合性的审定。

（3）谈判过程：谈判小组应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投标人的谈判响应文件认真阅读，并对采购内容等有关要求进行谈判。

① 谈判方案（原投标方案）

② 售后服务措施

③ 综合评定，推荐候选成交单位。

④ 谈判澄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就谈判响应文件中有疑义之处或前后表述不一致的问题，向投标人提出询问或澄清。投标人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提交，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确认。

（4）第二次谈判报价

通过资质审查合格，投标人的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在规定的时间内报出第二次谈判报价。

（5）最终评审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以综合评审有效报价（第二次谈判报价）最低者推荐为成交第一候选人，其次低价者第二候选人，以此类推。若成交候选人的报价相同时，谈判小组将分别依次序以：技术方案、商务响应的优劣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

29.3 谈判小组根据原始谈判记录和谈判结果编写谈判结果报告，报采购人。

**七、质疑与投诉**

**30、质疑及投诉**

**30.1 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④ 事实依据；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采购人负责投标人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PDF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榆林市榆林大道南段富源大厦602室

联 系 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17709127880

邮 箱：1023891841@qq.com

30.2 投诉

（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④ 事实依据；

⑤ 法律依据；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令）的规定；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榆林市劳动人事仲裁院市级平台以及下辖 12个县(市、区)的12家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中心）及基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智慧调解仲裁服务平台建设、市本级两个数字化仲裁庭硬件设备改造(包含原有设备拆除、场地恢复，更新设备安装)。

质保期内需派两位驻场人员保障系统正常运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系统** | **一级 模块** | **二级 模块** | **三级 模块** | **功能说明** | **数量** | **单位** |
| **一、智慧仲裁服务平台** | | | | | |  |  |
| 1 | 仲裁资源管理系统 | 实人 认证 | 基础信息 管理 | / | 支持当事人通过微信小程序获取一站式调解仲裁服务，无需安装软件，通过注册和身份认证后，即可在线申请立案并查询获取与本人相关的调解仲裁案件数据，包括案件信息、证据材料、送达文书等，可以实时了解办案进展。并支持当事人自行维护个人基础信息和身份认证信息。 | 1 | 项 |
| 2 | 活体检测 | / | ★当事人、代理人、证人等通过活体检测方式采集人脸信息进行身份核验，平台将采集到的人脸信息与身份证件信息一起上传给公安一所，由国家机关提供权威身份认证结果，确保当事人身份真实可靠，避免造假行为。 | 1 | 项 |
| 3 | 在线申请告知 | 在线 申请告知 | / | 当事人在服务平台上获取调解仲裁服务前，需要先阅读在线仲裁告知书，明确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的受理范围及本人在平台上的权利及义务，并签署送达地址确认书、调解意向通知书等文书，一次性确认当事人的送达地址、调解意愿等信息。 | 1 | 项 |
| 4 | 申请仲裁/调解 | 提交 在线申请 | / | ★申请人填写双方当事人基本信息、劳动争议要素信息、仲裁请求、事实理由等，选择有管辖权的劳动仲裁机构，上传证据材料并签署仲裁申请书即可申请网上立案。支持当事人自行撤回申请或者立案庭退回补正，申请人可以修改在线申请信息再次提交网上立案申请。 | 1 | 项 |
| 5 | 自动生成 申请书 | / | ★申请人填写网上立案信息后，系统会自动根据当事人填写的内容智能匹配申请书模板，自动生成申请书，当事人确认申请书内容无误后，采用数字签名技术对文书进行签署并提交仲裁院，实现立案过程电子化、数字化。 | 1 | 项 |
| 6 | 案件进度查询 | 案件 进度查询 | / | ★当事人可以登录自己的账号查看服务平台上与本人相关的所有劳动争议案件，查看案件信息，了解案件的处理进展，也可以查看本案相关人员对案件当事人信息、代理人信息、证据材料、相关文书的补充情况。 | 1 | 项 |
| 7 | 移动视频庭审/调解 | 移动 视频通话 | / | ★当事人可以通过移动终端参与视频庭审\调解，在视频过程中能进行麦克风开关、翻转摄像头、举证质证、确认签署文书等操作，视频通信的过程中增加个人视频水印，以保护个人隐私并提高当事人录屏截图断章取义的难度。 | 1 | 项 |
| 8 | 移动 举证质证 | / | ★在收到举证通知后，支持当事人通过移动终端进行在线举证。允许他们上传案件相关证据材料，并进行材料的分组和质证。同时要求明确表述每组材料的证明目的。完成在线举证质证后，双方进行在线证据交换和质证答辩。 | 1 | 项 |
| 9 | 移动 文书签署 | / | ★当事人能够通过移动端参与远程庭审/调解，并在需要确认签署文书时，通过电子签名技术查看文书并确认签署，实现远程参与及文书签署的便捷操作。 | 1 | 项 |
| 10 | 移动异步庭审/调解 | 异步 文字沟通 | / | 提供业务人员和各方当事人一个自由交流的平台。当事人可以随时在群聊中进行异步文字、语音、图片和表情等交流，同时支持查看历史沟通记录以及回答仲裁员的问题。 | 1 | 项 |
| 11 | 异步 举证质证 | / | 允许各方当事人在群聊中上传证据材料，并对上传的材料进行质证答辩。同时各方当事人能够查看其他当事人上传的证据材料和对应的质证答辩内容。 | 1 | 项 |
| 12 | 异步 笔录签署 | / | 仲裁员、书记员上传文书并发起异步文书签字确认后，双方当事人可以查看签署文书，仲裁员书记员可实时查看文书签署情况，所有人签署完毕仲裁员可以下载文书并关闭当事人查看权限。 | 1 | 项 |
| 13 | 文书 送达 | 自动生成送达回执 | / | ★系统根据受送达人信息及受送达人在平台上查看、签收文书的时间等相关信息，根据文书模板自动生成送达回执，并将送达回执反馈调解仲裁办案系统，进行电子归档。 | 1 | 项 |
| 14 | 送达回证签名签章 | / | ★当事人通过移动端接收并查看电子送达的文书，当事人对自动生成的送达回证进行电子签名签收，并回传到办案系统的电子档案。 | 1 | 项 |
| 15 | 基础资源管理 | 机构 管理 | 仲裁院 管理 | 按照组织架构维护仲裁院的基本信息，支持新增、编辑、查看、撤销操作，可以设置对下一级调解组织是否具有管辖关系，如果有管辖关系，可以查看下一级机构的人员、案件、案例等数据，实现分级管理。 | 1 | 项 |
| 调解组织管理 | 按照组织架构管理基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维护调解组织的基本信息，支持新增、编辑、查看、撤销操作，灵活管理调解组织。 |
| 16 | 角色 管理 | 仲裁 人员管理 | 管理劳动仲裁院的院领导、立案庭、仲裁员、调解员、书记员等人员基本信息，可以进行批量导入、新增、编辑、冻结、恢复、注销、初始化密码等操作，人员账号创建后，可以授予不同角色，不同角色具有不同的数据权限和功能权限。 | 1 | 项 |
| 兼职仲裁员管理 | 管理兼职仲裁员账号，维护兼职人员基本信息，可以进行批量导入、新增、编辑、冻结、恢复、注销、初始化密码等操作，兼职人员账号创建后，统一授予兼职仲裁员权限。 |
| 调解人员管理 | 管理调解人员账号，维护人员基本信息，可以进行批量导入、新增、编辑、冻结、恢复、注销、初始化密码等操作，调解人员账号创建好后，可以授予不同角色，不同角色具有不同的数据权限和功能权限。 |
| 17 | 权限 管理 | / | 针对仲裁调解业务人员的不同角色（如院领导、立案人员、立案庭庭长、仲裁员、书记员、调解员等），系统将区分其功能操作权限和数据查看、变更、使用权限，确保各角色在系统中拥有特定的功能权限和数据访问权限。 | 1 | 项 |
| 18 | 仲裁庭/调解室管理 | 仲裁庭 管理 | 管理各仲裁院的仲裁庭，可以对仲裁庭进行新增、编辑、冻结、恢复、注销、初始化密码等操作，便于预约仲裁庭时并查看每个仲裁庭的占用情况。 | 1 | 项 |
| 调解室 管理 | 管理各仲裁院、调解组织的调解室，可以对调解室进行新增、编辑、冻结、恢复、注销、初始化密码等操作，便于预约调解室并查看每个调解室的占用情况。 |
| 19 | 仲裁案件管理 | 线下 申请登记 | / | ★对于当事人线下窗口申请，申请材料以纸质材料为主的仲裁申请，立案庭可以在系统上将纸质材料进行扫描登记，将纸质申请材料数字化、电子化，便于后续的申请审查及案件分配、受理、归档。 | 1 | 项 |
| 20 | 仲裁 立案审查 | 仲裁 收案审查 | ★对立案庭工作人员录入的或者当事人提交的劳动仲裁申请进行是否符合收案条件的审查，如果当事人提交的申请材料完整无误，可以确认收案并自动生成《收件回执》送达申请人，如果当事人提交的材料不完整或有误，需要退回当事人并说明退回理由。 | 1 | 项 |
| 管辖权 自动审查 | ★根据单位住所地、劳动合同履行地和受理仲裁机构的管辖范围等要素，通过管辖权自动比对模型计算仲裁院管辖范围相符程度，自动审核管辖权，如果存在管辖错误，为审核人员提供管辖错误提示，便于立案人员高效审查案件。 |
| 立案 审批 | ★对于确定受理的劳动争议案件，经立案庭立案审批后登记立案并自动生成案号，形成一案一档。也可以选择不予受理、退回补正等操作，不予受理退回补正需要填写原因并反馈当事人，如果不予受理原因是管辖异议，支持在线进行案件移送，如果不予受理原因是案前调解，支持分配给调解组织。 |
| 案件 移送 | ★已经收案但发现非本院管辖范围内的仲裁申请可以进行案件移送操作，点击移送案件并选择有管辖权限的劳动仲裁院，备注移送原因并上传《案件移送管辖函》，经庭长审批即可完成案件移送，案件移送成功后，向当事人送达《案件移送通知书》。 |
| 案前 调解 | ★对于已经收案且争议事实清楚、案情简单并且双方当事人愿意调解的案件，支持开展案前调解工作，将案件分配给调解庭或者调解组织，由调解员开展案前调解工作，调解成功的出具调解书，调解不成的案件转仲裁立案。 |
| 指派 经办人 | 对于调解仲裁机构已经受理的调解仲裁案件可以由庭长指派或者重新指派经办人，同时将该案件的查看办理权限开放给对应业务人员，业务人员可以退回案件并要求重新指派，支持逐级下派和退回。 |
| 21 | 仲裁 受理立案 | / | ★对线下直接申请并确定受理的仲裁案件进行立案登记，录入双方当事人基本信息、劳动争议要素信息、仲裁请求、事实理由等，上传证据材料和申请书即可完成案件受理登记，形成一案一档，自动生成案号。 | 1 | 项 |
| 22 | 办案 进度管理 | / | ★对案件从受理立案、在线答辩、举证质证、组庭开庭、延期开庭到案件结案、延期结案的全流程进行管理，在线办案系统显示每个案件所处处理阶段，对经办人、当事人进行案件办理时限倒计时提示、超期预警提示等，保证仲裁案件如期结案归档。 | 1 | 项 |
| 23 | 案件 要素管理 | / | 对于不同的劳动争议案由收集管理不同的案件要素表，管理基本要素、加班工资要素等要素信息可以辅助仲裁员快速认定案件事实作出裁决，对仲裁案件当事人、代理人基本信息、请求事项、实时理由、受理信息、仲裁结案信息等进行统一管理，同时管理案件证据材料、电子文书，进行一案一档管理，支持查询、查看、管理所有仲裁案件相关数据。 | 1 | 项 |
| 24 | 仲裁 结案归档 | / | ★对于当事人撤回、仲裁员撤销/终止、调解成功、仲裁裁决、案件移送等案件，分别进行撤回结案、撤销/终止结案、调解结案、仲裁结案、移送结案等结案审批，由仲裁员发起结案申请，由庭长、院领导依次进行结案审批并自动生成《结案审批表》，完成结案。 | 1 | 项 |
| 25 | 电子 卷宗管理 | 卷宗 生成 | 随仲裁申请、收案审查、立案审查、仲裁审查、受理立案、组庭开庭、结案归档流程生成电子卷宗，按照卷宗正卷、副卷框架自动生成卷宗，并且可以通过树形结构管理结构化的电子卷宗，最终形成可以由计算机自动引用、排列、归档和分析的全要素案件数据。 | 1 | 项 |
| 目录 管理 | 根据调解仲裁正卷、副卷的归档要求，自动生成电子卷宗目录，并且支持在线生成、编辑、保存目录和封面，形成完整的电子卷宗，对卷宗中的电子证据、文书可以进行添加、重命名、排列、删除等操作。 |
| 归档 审批 | 完成电子卷宗的整理后可以申请归档，需要庭长、院领导、分管领导依次进行归档审批，完成归档审批并通过后，电子档案固化无法进行调整，可以在线查询查阅电子卷宗。 |
| 26 | 调解案件管理 | 线下调解 申请登记 | / | ★对于当事人线下窗口申请，申请材料以纸质材料为主的调解申请，调解员可以在系统上将纸质材料进行扫描登记，将纸质申请材料数字化、电子化，便于后续的申请审查及案件受理、分配、归档。 | 1 | 项 |
| 27 | 调解 立案审查 | 管辖权自动审查 | 根据单位住所地、劳动合同履行地和调解组织的管辖范围等要素，通过管辖权自动比对模型计算管辖范围相符程度，自动审核管辖权，如果存在管辖错误，为审核人员提供管辖错误提示。 | 1 | 项 |
| 立案 审批 | 对于确定受理的劳动争议案件，经负责人审批后登记立案并自动生成案号，形成一案一档。也可以选择不予受理、退回补正等操作，不予受理退回补正需要填写原因并反馈当事人，如果不予受理原因是管辖异议，支持在线进行案件移送。 |
| 案件 移送 | 已经收案但发现非本调解组织管辖范围内的调解申请可以进行案件移送操作，点击移送案件并选择有管辖权限的调解组织，备注移送原因即可完成移送。 |
| 分配 调解员 | 对于调解组织已经受理的调解案件可以分配调解员进行调解，同时将该案件的查看办理权限开放给对应调解员，调解员可以申请回避并要求重新指派。 |
| 28 | 调解受理 立案 | / | 对线下直接申请并确定受理的调解案件进行立案登记，录入双方当事人基本信息、劳动争议要素信息、申请事项、事实理由等，上传证据材料和申请书即可完成案件受理登记，形成一案一档，自动生成案号。 | 1 | 项 |
| 29 | 办案 进度管理 | / | 对案件从受理立案、调解程序到调解结案、延期结案的全流程进行管理，在线办案系统显示每个案件所处处理阶段，对调解员、当事人进行案件办理时限倒计时提示、超期预警提示等，保证调解案件如期结案归档。 | 1 | 项 |
| 30 | 案件 要素管理 | / | 对于不同的劳动争议案由收集管理不同的案件要素表，管理基本要素、加班工资要素等要素信息可以辅助调解员快速认定案件事实，给出调解方案。 | 1 | 项 |
| 31 | 调解 结案归档 | / | 对于当事人撤回、调解员撤销/终止、调解成功、案件移送等案件，分别进行撤回结案、撤销/终止结案、调解结案、移送结案等结案审批，由调解员发起结案申请，由调解组织主任进行结案审批并自动生成《结案审批表》，完成结案。 | 1 | 项 |
| 32 | 调解电子 卷宗管理 | 卷宗 生成 | 随调解申请、立案审查、受理立案、调解、结案归档流程生成电子卷宗，并且可以通过树形结构管理结构化的电子卷宗，最终形成可以由计算机自动引用、排列、归档和分析的全要素案件数据。 | 1 | 项 |
| 目录 管理 | 根据电子卷宗要件自动生成电子卷宗目录，并且支持在线生成、编辑、保存目录和封面，形成完整的电子卷宗，对卷宗中的电子证据、文书可以进行添加、重命名、排列、删除等操作。 |
| 归档 审批 | 完成电子卷宗的整理后可以申请归档，需要负责人进行归档审批，完成归档审批并通过后，电子档案固化无法进行调整，可以在线查询查阅电子卷宗。 |
| 33 | 互联网庭审调解记录管理系统 | 互联网庭审 | 庭审排期 展示 | / | 展示所有庭审的排期和审理情况，宏观查看本机构所有庭审安排，了解线上线下开庭比例、每日开庭情况和各仲裁庭审占用情况。 | 1 | 项 |
| 34 | 庭审纪律 播报 | / | 可以自定义庭审纪律播报内容，每次开庭前优先自动进行语音庭审纪律播报。 | 1 | 项 |
| 35 | 庭审人员 管理 | 人员 变更 | 当庭审人员有变动或者临时增加，仲裁员书记员可以进行人员的增加、减少、变动操作 | 1 | 项 |
| 缺席 裁决 | 如果已经到开庭时间但是还有当事人处于离线状态可以再次给离线的当事人发送开庭通知，提醒当事人按时进入云仲裁庭参与庭审，超过半小时未进入庭审的当事人可以标记缺席裁决 |
| 实名 信息查看 | 当事人参与远程庭审前要先进行实名认证，通过活体检测方式采集人脸信息进行身份核验，平台将采集到的人脸信息与身份证件信息一起上传给公安一所，由国家机关提供权威身份认证结果，仲裁员可以查看每位庭审参与人实名认证信息及认证通过情况，以确认参与庭审的人员为当事人本人。 |
| 36 | 庭审纪律 控制 | 发言 控制 | 为了控制庭审过程的发言秩序，系统默认关闭所有人的麦克风并且默认打开指定发言模式。指定发言模式下，当事人无法自行开闭麦克风，由仲裁员控制当事人麦克风的开闭以控制发言；自由发言模式下，每位当事人可以自由控制麦克风的开闭 | 1 | 项 |
| 画面 控制 | 为了维持庭审秩序，仲裁员书记员可以控制当事人摄像头的打开\关闭，系统自动识别当前发言人，把当前发言人的画面放到最大，有桌面共享画面时，保持共享画面最大化，支持选择一个视频画面最大化详细查看视频内容。 |
| 37 | 视频 庭审 | 语音 激励 | 系统定位当前发言人，并且将发言人的画面放大，按照发言人的分贝优先定位放大当前发言人 | 1 | 项 |
| 录音 录像 | ★在线开庭过程中，系统对所有庭审参与人的声音画面及桌面共享画面进行全程录制录音留痕，并支持对录音录像进行在线播放、下载等操作 |
| 桌面 共享 | ★支持仲裁员通过桌面共享的方式共享庭审主机上的证据、文书等材料。 |
| 38 | 举证 质证 | 证据 批注 | ★支持对证据材料进行批注，不同角色所使用的批注颜色不同，直观的查看每个人对当前证据的质证观点 | 1 | 项 |
| 锁证 固证 | ★完成举证质证和证据认定后，对于该证据可以进行锁定固证，锁定固证后，任何一方不可以再对证据进行删除、修改等操作，如果当事人需要变更某份已锁定的证据材料可以进行解除锁定操作，支持变更确认后再次锁定。 |
| 39 | 在线 文书 | 自动 生成笔录 | ★导入文书模板库中的文书，自动填充案件中的关键信息，自动生成庭审笔录等文书，仲裁员书记员可以对自动生成的文书进行编辑修改操作。 | 1 | 项 |
| 文书 制作 | 仲裁员书记员可以对模板库导入或者系统本地导入的文书进行在线制作编辑，文书制作的过程，编辑器实时保存文书内容，以保障在线文书的完整性。 |
| 电子 签名签章 | ★仲裁员书记员完成文书制作后，可以灵活指定当事人签署文书并发起签字确认，当事人可以对发起签字确认的文书逐一签字确认或者批量签字确认，对于需要仲裁院盖章的文书，可以在线指定文书盖章位置并在文书上盖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的电子章。 |
| 40 | 语音 笔录 | / | ★在庭审过程中，根据案件基本信息、发言人身份、发言内容、发言时间等要素，生成语音源文件笔录，语音转录源文件全面记录庭审进程，由各方当事人签署确认，成为在线庭审的归档文件。 | 1 | 项 |
| 41 | 庭审 直播 | / | 对于互联网开庭的案件，仲裁员预约排期时可以选择是否对本场庭审进行直播，如果选择进行直播，当事人可以在直播平台上查看庭审直播，还可以通过分享的直播链接查看庭审直播。 | 1 | 项 |
| 42 | 异步庭审/调解 | 预约 异步庭审 | / | 仲裁员预约异步庭审，指定各方当事人可以在指定时间内进行谈话、调解、证据交换、视频沟通、签署笔录等庭审活动。 | 1 | 项 |
| 43 | 异步 沟通 | / | ★在异步仲裁\调解群聊中，业务人员及各方当事人可以随时在群聊中自由进行异步文字、语音、图片、表情等交流，支持查看历史沟通记录，回答仲裁员的问题等/对异步群聊沟通内容、发言人、发言时间等聊天记录全程流程信息进行记录、存档留痕，作为异步调解\仲裁的全流程沟通记录。 | 1 | 项 |
| 44 | 异步 举证质证 | / | 在异步仲裁\调解群聊中，各方当事人可以在群聊中自由上传证据材料，并针对上传的证据材料进行质证答辩，还可以查看其他当事人上传的证据材料和质证答辩内容。 | 1 | 项 |
| 45 | 视频/语音通话 | / | 在异步仲裁\调解群聊中，仲裁员可以邀请部分当事人进行多方语音\视频沟通，当事人也可以邀请仲裁员进行视频沟通，适用于不会打字的当事人。 | 1 | 项 |
| 46 | 庭审笔录 自动生成 | / | 当仲裁员决定结束异步庭审时，系统自动根据聊天记录生成调解笔录，在群内发起签字确认并在异步庭审室发起邀请签字的消息 | 1 | 项 |
| 47 | 笔录 异步签署 | / | 仲裁员、书记员上传文书并发起异步文书签字确认后，双方当事人可以查看签署文书，仲裁员书记员可实时查看文书签署情况，所有人签署完毕仲裁员可以下载文书并关闭当事人查看权限。 | 1 | 项 |
| 48 | 电子 送达 | 送达地址 确认 | / | 当事人可以自行维护个人电子送达信息和送达信息，包括是否同意电子送达，希望使用的送达方式、代收人等电子送达信息。 | 1 | 项 |
| 49 | 自动生成电子送达地址确认书 | / | ★同意电子送达的当事人需要签署电子送达地址确认书，表示当事人同意通过电子送达的方式送达文书，载明电子送达地址并且保证送达地址的有效性。 | 1 | 项 |
| 50 | 送达地址 变更 | / | 当事人送达地址或者电子送达地址变更时，可以进行电子送达地址变更并重新签署电子送达地址确认书。 | 1 | 项 |
| 51 | 新增 送达 | / | 调解仲裁办案人员可以在线对调解仲裁文书进行电子签章，完成盖章后可以选择受送达人及电子送达的方式，明确送达信息后可向当事人批量送达调解仲裁电子文书。 | 1 | 项 |
| 52 | 短信 送达 | / | 通过短信通知向当事人送达文书。系统根据文书名称，受送达人，送达方式、短信送达时间、当事人阅读时间，当事人签收时间等信息自动生成送达回证。 | 1 | 项 |
| 53 | 平台 送达 | / | ★通过在线服务平台向当事人送达文书。当事人查看文书前需要进行身份核验，通过身份核验证明当前操作人与受送达人身份一致后方可授权查看文书。 | 1 | 项 |
| 54 | 邮箱 送达 | / | 通过电子邮箱向当事人送达文书。系统根据文书名称，受送达人，送达时间、当事人收到邮件时间、阅读文书时间，当事人签收时间等信息自动生成送达回证留痕。 | 1 | 项 |
| 55 | 实时语音输入 | 申请事项 语音输入 | / | 申请事项输入时采用语音输入的方式辅助当事人及业务人员提高输入效率. | 1 | 项 |
| 56 | 事实及理由语音输入 | / | 事实及理由输入时采用语音输入的方式辅助当事人及业务人员提高输入效率. | 1 | 项 |
| 57 | 庭审实时 语音转录 | / | ★庭审开庭过程中通过实时语音转录的方式记录发言角色发言人发言时间及发言内容完整记录开庭全程，辅助书记员编辑庭审笔录。 | 1 | 项 |
| 58 | 庭审 语音笔录 | / | 通过实时语音录制功能，对各方当事人的发言进行记录并储存语音源数据，以音频形式辅助完整记录庭审全过程。 | 1 | 项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数量** |
| **二、硬件设备购置费** | |  |  |
| **（一）、自助服务设备** | |  |  |
| 1 | 智能立案自助服务一体机  一、 自助一体机箱：  冷轧钢材质，表面烤漆，颜色可定制，防磁防锈防静电  二、 自助一体机：  1. 主机处理器：主频率≥2.7Ghz  2. 内存:≥4GB  3. 硬盘：SSD≥120G  4. 显示:≥2路输出,分辨率≥1080；  5. 网卡:≥2个千兆网卡  6. 接口:USB接口:≥2个COM接口:≥2个 音频接口：≥1  三、 显示屏模组：  1. 尺寸：≥32英寸  2. 屏类型：LED背光  3. 显示比例：16:9  4. 分辨率：≥1920x1080  5. 视角：≥170°（水平）/170°（垂直）  四、 触摸采集模组：  1. 使用寿命：≥50000小时  2. 触摸屏：电容触摸屏  3. 触摸响应时间：<3mS；  4. 接口方式：≥USB2.0  五、 打印采集模组：  1. 打印类型：黑白激光打印  2. 打印幅面：A4  六、身份证读卡器  符合GA450-2013《台式居民身份证阅读器通用技术要求》/符合GA467-2013《居民身份证验证安全控制模块接口技术规范》；  功能：   1. **自助立案：**申请人根据系统提示进行申请书填写、证据扫描上传、身份证件扫描上传，完成立案申请程序。 2. **自助填单：**识别当事人已填写的信息，快速生成格式化表单，形成标准化的仲裁院文档，减少当事人手写易错易漏，同时减少工作人员审核负担。 3. **自助查询：**当事人通过身份证、代理人通过案号可以查询相关案件信息，包括案件名称、案号、案件状态、仲裁员信息等。   **仲裁引导：**当事人可根据自身的案件情况，了解劳动仲裁、诉讼等一系列法律规定及法律流程，提前了解其案件所存在的风险及注意事项，减少在纠纷处理过程中不必要的麻烦，同时也减少窗口工作人员咨询工作量。 | 台 | 1 |
| **（二）、信息发布系统** | |  |  |
| 1 | 庭审信息发布系统   1. 尺寸：≥21.5英寸 2. 屏类型：LED背光 3. 最大显示尺寸（单位：mm）：≤479(H)×≤269(V) 4. 分辨率：≥1920×1080 5. 亮度：≥250cd/m2 6. 对比度：≥2000:1 7. 可视角度：≥178°（水平）≥178°（垂直） 8. ★提供产品节能认证证书   功能：  1.系统支持将排期信息展示在仲裁庭外的信息发布屏，方便当事人查看、确认开庭仲裁庭。  2.庭审公告屏上根据该仲裁庭现在的实际状态显示“候审”（当天有排期但未开始）、“开庭”（当前正在开庭）、“空闲”（当天没有排期）。 | 套 | 2 |
| 2 | 公开展示终端   1. 金属质感外观：纤薄机身，一体化设计，前置高透光钢化玻璃防护。 2. 画面细腻生动：采用工业级A+面板，自动彩色及图像增加引擎，显示效果出众。 3. 素材类型多样：包括图片、音频、视频、滚动字幕、PDF文档、网页、实时监控画面、叫号、弹图等。 4. 节目编排灵活：支持多种素材自由排版、分区显示； 支持多种播放方式，按日、按周、轮播、自定义等。 5. 终端集中管理：支持终端统一远程管理和控制，定时开关机设置、一键开关机、显示亮度/音量定时调节、播放画面截图预览等；支持网络远程下发节目和无网络本地（U盘）节目更新。 6. 分级管理权限：支持5级组织管理素材、节目、终端、用户等资源；支持创建自定义用户，精确分配多种用户的权限，多种权限模板可选。 多重安全保障：素材、节目、日程三级审核，防误播误报，终端屏保密码功能，保障系统播出内容安全；数据存储、数据传输加密，防数据篡改； 客户自行激活设置初始密码，保障密码安全。 7. 显示尺寸：≥65 inch 8. 物理分辨率：≥3840 × 2160 9. 背光源类型：E-LED 10. 显示比例：16: 9 11. 屏前亮度：≥350 cd/m2 12. 对比度：≥1200:1 13. 刷新率：60 Hz 14. 响应时间：≤8 ms 15. 色域：≥68% NTSC 16. 色深度：≥8 Bit (16.7million) 17. 可视角：≥178°(H)/178°(V) 18. 连续使用时间：≥7 × 16 h 19. 内存：≥2 GB 20. 内置存储：≥16 GB EMMC 21. 操作系统：Android 7.1 及以上 22. 音视频输入接口：HDMI IN × 1最大支持1080P数据传输 23. 音视频输出接口：LINE OUT支持 24. 网络接口：支持 10/100M 自适应以太网 ,内置 WiFi，支持热点分享,支持蓝牙 4.0,内置 PCI-E 接口 选配 3G/4G模块上网 25. 数据传输接口不少于：USB 2.0 × 2, TF Card × 1 ,SIM × 1 26. 喇叭：8Ω 功率≥5W× 2 27. 输入电压：AC100V ~240V,50/60HZ 28. 功耗：≤220 W 29. 工作温度：0-45℃ 30. 工作湿度：10-80%RH 31. 存储温度：-20~60 ℃ 32. 存储湿度：10-80%RH 33. 安装类型：壁挂/横屏/竖屏 34. 产品尺寸：≥1500mm\*86.00mm\*880.00mm（含壁挂架） 35. ★提供CCC认证证书   功能：  1、仲裁院概况  2、诉讼引导  3、工作流程  4、文书样式  5、开庭公告展示  6、新闻宣传  7、法律法规 | 台 | 1 |
| **（三）、数字劳动仲裁庭** | |  |  |
| 1 | 高清庭审系统主机   1. ★视频编码可选H.264或H.265，音频编码格式可选AAC、G711a、G711u。画中画通道分辨率≥2560X1440，单画面通道分辨率≥1920x1080 2. ★支持画中画功能，支持1大7小、1大5小、1大4小、1大3小、1大2小、1大1小、2分割、单画面等多种画中画模式，画中画大小和位置任意调整，且具备防误操作设置选项。 3. ★光盘加密功能，支持对光盘进行数字加密，每张光盘具有唯一不可修改的加密序列号，支持远程客户端对光盘进行密码设置，刻录完成后，需要校验密码才能查看光盘内录像文件。支持光盘数据防擦写。 4. ★音频输入和输出的音量可调，支持声音波形显示，主机具有音频混音功能，≥9路音频混音 5. ★≥2路本地保存的证据出示和1路远程证据出示 6. 支持≥5种（CVBS、HD-SDI、网络、HDMI、VGA）信号接入，插拔后不需要更改设置或重启设备。 7. 支持模拟和网络互转，禁用模拟增加网络，≥8路IPC接入，IPC分辨率最大≥5MP(2560X1920)，设备最大接入带宽≥256Mbps 8. 音频格式支持AAC、G711a、G711u；音频采样率8KHz、16KHz、48KHz可选。 9. ≥4个SATA硬盘接入，每个SATA口容量支持最大14T硬盘，支持raid0、raid1、raid5、raid10 10. ≥2个SATA口接入2个光驱（DVD或蓝光光驱） 11. 设备前面板具有一块≥7寸液晶触摸屏，可实现实时视频预览、主机硬盘录像回放及光盘录像回放；可实现显示主机刻录状态、硬盘信息、刻录剩余时间、内存使用率、异常检测标识等；支持在液晶屏上控制设备完成一键开始/结束庭审，配置参数等操作。 12. 具备两个网卡需支持网络容错、负载均衡、双网卡模式 13. 支持单通道双光盘同时刻录、双通道双光盘刻录、单通道双光盘轮流刻录等功能；支持按光盘时间和按码率两种刻录方式，刻录时间可选1至12小时，刻录过程中实时监测显示已刻录进度和光盘剩余时间。 14. 支持光盘不间断刻录，在更换光盘时设备具有缓存机制，支持刻录光盘出错后，弹窗提示刻录失败，放入新光盘实时追刻，数据不丢失 15. 支持庭审数据数字水印加密技术和哈希值校验技术，并将哈希值数据以单独文件的形式与音视频数据一并保存，防止原音视频数据被篡改 16. 具备光盘自动封盘功能，在庭审结束（停止刻录）后3分钟内完成封盘。 17. 支持在主机庭审视频录像过程对重要段落标示打点，并可在回放时进行重点标记索引。 18. Web庭审控制，包含庭审开始、笔录输入与编辑、笔录常用问题、笔录文件上传、案件信息输入、庭审暂停、庭审恢复、庭审结束等功能。 19. 支持设置啸叫抑制功能开启或关闭 20. 支持断电保护功能，保存断电前一秒硬盘数据；刻录过程断电后重新上电，可将庭审数据恢复到光盘。 21. 支持数据存储余量不足提醒，当数据存储余量不足30min，10min，5min时均可提醒 22. 异常检测功能检查，支持刻录异常报警、硬盘错误报警、网络断开报警、IP冲突报警、录像异常报警、非法访问异常报警及联动、上传 23. 支持本地硬盘存储庭审记录及数据，可支持庭审数据从硬盘恢复（重新刻录）到光盘上；支持具备权限的用户本地对案件信息及相关视频进行删除 24. 证据上传功能，可将图片、视频等证据上传到庭审主机后刻录到光盘中 25. 对视频通道进行图像模糊、亮度异常、偏色进行视频质量诊断及报警。 26. 支持GB/T28181、H.323、RTSP、RTMP、DDNS、HTTP等网络协议 27. ★提供公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功能检测报告 28. 片头叠加信息，支持不小于7行自定义片头内容设置，片头内容设置完毕后，可自动生成片头叠加于视频画面 29. 视频录像时对重要段落标识打点，并可在设备回放时进行重点标记索引 | 台 | 2 |
| 2 | 仲裁云庭审系统主机   1. 国产处理器: 核心数≥8 线程≥8 频率≥2.7G 2. 内存等于或优于： DDR4-2666Mhz, 双通道,8 GB 3. 存储等于或优于： 1TB 4. 显示等于或优于： 1\*VGA: 1920\*1200@60Hz；1\*HDMI:4096\*2160@60Hz 5. 网络等于或优于：1\*RJ45 以太网口1Gbps 6. 串口等于或优于：1\*RS232 7. USB等于或优于： 4\*USB 2.0 8. 音频等于或优于：MIC-in/Line-out 9. 纪律播报：可以自定义庭审纪律播报内容，每次开庭优先进行自动语音庭审纪律播报。 10. 人员管理：对组庭成员进行管理可以进行增加、变更、查看身份认证信息等操作。 11. 纪律控制：由仲裁员控制当事人麦克风的开闭以控制发言，摄像头的打开/关闭。 12. 视频通信：支持桌面共享、全程录音录像。 13. 质证答辩：支持当事人在线举证、分组质证，完成证据质证答辩认定后，仲裁员书记员可以在线锁定证据固证。   在线文书：支持笔录、文书模板库导入自动生成或者本地导入，导入文书后，可以对文书进行在线编辑操作，确认文书内容无误后发起签字确认并支持批量确认签署。 | 套 | 2 |
| 3 | 高清云台摄像机   1. 支持35114安全加密 2. 支持485接入温湿度显示屏,并以OSD形式叠加温度、湿度信息 3. 支持osd拖移位置 4. 支持隐私遮蔽，最多24块，支持马赛克，支持多种颜色设置，四边形区域 5. 智能功能：Smart事件、人脸抓拍、混合目标抓拍 6. 用深度学习算法，以海量图片及视频资源为路基，通过机器自身提取目标特征，形成深层可供学习的图像。极大的提升了目标的检出率 7. 人脸抓拍（正脸抓拍）：a）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b）支持人脸去误报、快速抓拍人脸c）支持快速抓拍和最佳抓拍两种模式，并支持2种模式同时开启 8. 混合目标检测（全结构化模式）：a）抓拍人体：支持上衣颜色、下装颜色、性别、戴眼镜、背包、拎东西、戴帽子、戴口罩、长短袖、裤裙、发型属性识别b）抓拍人脸：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抓拍 9. 混合目标检测（比对模式）：a）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b）支持人脸去误报、快速抓拍人脸c）支持快速抓拍和最佳抓拍两种模式，并支持2种模式同时开启 10. 传感器类型:≥1/2.8＂CMOS 11. 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F1.6，AGCON）；黑白：≤0.001Lux@（F1.6，AGCON）；0LuxwithIR 12. 宽动态: :120dB超宽动态 13. 焦距:4.8~110mm，23倍光学变倍 14. 视场角:55~2.7度（广角~望远） 15. 红外照射距离:≥50m 16. 防补光过曝:支持 17. 水平范围:水平360° 18. 垂直范围:≥-5°~90° 19. 水平速度:等于或优于水平键控速度：0.1°~300°/s，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350°/s 20. 垂直速度:等于或优于垂直键控速度：0.1°~160°/s，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200°/s 21. 主码流不低于以下帧率分辨率:50Hz：25fps（2560×1440）；60Hz：30fps（2560×1440） 22. 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MJPEG 23. 网络存储:NAS（NFS，SMB/CIFS） 24. 网络接口:RJ45网口，自适应10M/100M网络数据 25. SD卡扩展:内置MicroSD卡(即TF卡)插槽 26. 报警输入:≥2路报警输入 27. 报警输出:≥2路报警输出 28. 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入 29. 音频输出:≥1路音频输出 30. 接口类型:一体外甩线   防护:≥IP66 | 台 | 6 |
| 4 | 高清摄像机   1. 图像传感器：≥1/2.8”CMOS 2. 最低照度：彩色：≤0.05lux@(F1.6，AGCON)；黑白：≤0.01lux@(F1.6，AGCON) 3. 分辨率及帧率优于或等于以下码流：   主码流  50Hz:25fps(1920×1080,1280×960,1280×720)  60Hz:30fps(1920×1080,1280×960,1280×720)  子码流  50Hz:25fps(704×576,640×480,352×288);  60Hz:30fps(704×480,640×480,352×240)  三码流  50Hz:25fps(1920×1080,1280×960,1280×720,  704×576,640×480,352×288);  60Hz:30fps(1920×1080,1280×960,1280×720,  704×480,640×480,352×240)   1. 视频压缩：H.264/H.265 2. 焦距：4.8mm~120mm，不少于25倍光学变倍 3. 水平视角：57.6~2.5度(广角-望远) 4. 图像增强：120dB超宽动态、强光抑制、背光补偿，电子防抖 5. 电源接口：DC12V±10%、支持POE 6. 网络接口：内置RJ45网口，支持10M/100M网络数据 7. 音频输入/输出：≥1进1出 8. 报警输入/输出：≥1进1出 9. RS485控制接口：支持   SD卡接口：支持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卡,最大支持256G | 台 | 2 |
| 5 | 电子签名捺印系统   1. CPU：≥四核CPU 2. 操作系统：优于或等于Android7.1 3. 显示屏尺寸：≥10.1英寸IPSLCD 4. 人像单目摄像头 5. 支持指纹仪（公安部规范） 6. 二代证阅读器（公安部规范） 7. 无源电磁笔支持 8. 拾音器支持 9. 麦克风支持 10. USB接口：≥1个 | 套 | 4 |
| 6 | 仲裁庭集中控制管理系统   1. CPU：优于或等于双核Contex-A9CPU, 2. 内存：≥512M，1GFlash闪存，8G扩展存储，运行频率≥1GHz； 3. 外置LCD显示屏，可显示设备运行状态和网络状态； 4. 外置LED状态指示灯，独立指示端口运行状态； 5. 采用LUA脚本和模块化两种编程语言适应各种控制设备； 6. 基于全字符串处理，支持宏模块定义； 7. 2路NET总线接口，支持自定义NET协议，≥4095个总线协议设备； 8. 单机≥10个双向串行接口，支持RS232/RS485/DM512复用，≥5路DMX512接口； 9. 单机≥16路红外/IO复用接口； 10. 单机≥8路干接触点接口； 11. 串行接口工作模式/波特率支持实时变更； 12. 支持红外/IO复用，支持IO高、低电平触发，支持IO高、低电平输出; 13. 支持全频段红外载波； 14. 支持端口故障检测功能，实时检测各端口状态； 15. 配置双红外学习系统：USB移动红外学习棒及内置主机的学习模块，支持红外硬件学习； 16. 支持多机级联，支持局域网组网通信； 17. 支持TCPserver、TCPclients、UDPserver、UDPclient及HTTP； 18. 支持TCP/UDP多线程通信，支持TCP客户端长/短连接，TCP/UDP客户端链接数≥20000个,TCP/UDP服务端链接数≥100个； 19. 内置高精度时钟系统，实时同步网络时钟，支持自定义某一时刻动作触发、定时触发及时间轴触发； 20. 支持数据掉电存储，记录实时历史数据； 21. 支持多IP地址设定，支持跨网段控制； 22. 系统支持ZIGBEExWIFk有线网络等多种通讯方式； 23. 系统支持远程维护、调试、诊断； 24. 系统内置web服务器，支持网页控制；   系统支持IOS、安卓、window终端控制； | 套 | 2 |
| 7 | 电源管理器   1. 2U机架式，最大输入电流45A,单路最大输出电流13A， 2. 工作电压：200-240V， 3. 输出电源插座后面板8个受控13A万用插座， 4. 通讯端口：≥100M以太网1个， 5. RS485通讯端口：≥1个， 6. 插座标准兼容国际6A、10A、16A英标13A、美标15A、欧标G/M插头，电源净化功能，数字显示监测； | 台 | 2 |
| 8 | 功放   1. 频率模式：20Hz-20KHz,-3dB@100KHz 2. 信噪比：＞95dB 3. 总谐波失真：<0.15%   输入灵敏度不少于：0.775V/1.4V/3.46V | 台 | 2 |
| 9 | 音响   1. 频响范围：优于或等于69Hz-20KHz（-3dB） 2. 灵敏度：≥98dB 3. 最大声压级：≥126dB   覆盖角度：90°x60° | 个 | 4 |
| 10 | 鹅颈麦克风   1. 换能方式：电容式 2. 频率响应：优于或等于40Hz-18kHz 3. 指向性：超心型 4. 灵敏度：≥-45dB 5. 最高输入音量：≥128dB声压 6. 信噪比：≥75dB 7. 供电电压：幻象48V | 个 | 14 |
| 11 | 显示器   1. 尺寸：≥21.5英寸 2. 分辨率：≥1080P； 3. 具备HDMI高清接口；低蓝光护眼； | 台 | 10 |
| 12 | 电视机   1. 运行内存RAM：≥4GB 2. 存储内存：≥64GB 3. CPU：≥四核 4. 屏占比：≥97% 5. 端口参数不低于或等于：USB3.0\*1、HDMI2.1\*3、USB2.0\*1 6. 屏幕比例：16:9 7. 屏幕尺寸：≥55英寸 8. 屏幕分辨率：≥3840\*2160 9. 亮度：≥300 cd/m2   响应时间：≤6.5ms | 台 | 4 |
| 13 | 打印机   1. 首页输出，黑白（A4, 就绪）：≥7 秒 2. 首页黑白页面输出（A4 纸、睡眠）：≥7.6 秒 3. 打印负荷（每月、A4）：≥ 20,000 页 4. 打印技术：激光打印 5. 硬件扫描分辨率：≥ 600 dpi 6. 增强扫描分辨率：≥ 600 x 1200 dpi 7. 黑色打印速度（ISO、A4）：≥ 29 页/分钟   双面打印速度 (A4)：≥ 18 面/分钟 | 台 | 2 |
| 14 | 实物展台   1. 输出接口：VGA 2. 像素：≥1300万; 3. 补光灯：有; 4. 清晰度：≥1200TV线; 5. 变焦：≥12倍光学变焦，20倍电子变焦; 6. 分辨率：≥4160\*3104; 7. 拍摄区域：A4;对焦：自动; | 个 | 2 |
| 15 | 交换机   1. 端口：≥24个10/100/1000M自适应RJ45端口： 2. 背板带宽：≥48Gbps包转发率：≥35Mpps | 台 | 2 |
| 16 | 机柜  1.2M国际机柜，1200mm\*600mm\*600mm,具备散热风扇 | 台 | 2 |
| 17 | 在线庭审接入卡 ：1080P60Hz采集。 | 套 | 2 |
| 18 | 配件及辅材   1. VGA工程线、音频工程线、6类工程网线 2. HDMI信号连接线等物理信号连接。   其它清单中未列出，但项目安装调试所必须的配件，线材。 | 套 | 2 |

**第五章 商务条款**

一、交货期、质保期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

2、交货安装地点：榆林市劳动人事仲裁院指定地点。

3、质保期：1年

二、合同价款

1、投标报价包含完成本次采购所要求的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

2、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1、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10日内甲方向乙方付合同价款的40%合同款，项目建设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后，按照审计部门审计后确定的工程总价，甲方向乙方付剩余的工程款。

2、结算方式：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有关规定执行，发票开采购人。

四、验收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项目由采购方组织，邀请省库专家和监督单位与采购方共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监督方出具验收证明。验收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验收依据：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经济合同；

2、国内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规范。

五、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第六章 合同条款**

甲方：

乙方：

为维护甲乙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设备清单附后（见附表，共 页）**

**二、合同总金额：**（大写） **（￥： 元）。**

**三、付款方式及时间：**

人民币银行转帐或现金，乙方提供发票。合同签订后10日内甲方向乙方付合同价款的40%（即小写： 元）合同款，项目建设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后，按照审计部门审计后确定的工程总价，甲方向乙方付剩余的（即小写： 元）工程款。

**四、交货期：**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

**五、交货地点：**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权利和义务**

1.1按照本合同的付款条款支付所需款项。

1.2提供场地，配合乙方做好项目实施的运行环境等。

1.3定期做好重要数据备份，并对数据妥善保管。

1.4甲方在乙方完成项目后，协作检查软件系统是否正常，并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

1.5甲方确定项目建设的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乙方权利和义务**

2.1根据本合同所规定的时间完成安装调试和甲方相关人员的培训。

2.2质保期内的软件免费升级、培训、技术支持。

2.3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软件使用文档，保证上述文档清楚、完整和正确。

2.4乙方确定项目建设的负责人 ，联系电话：

2.5乙方应按照甲方所委托的监理公司的要求，完成好项目的建设。

**七、质量要求**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与合同中规定的产品相符，保证质量。

2. 货物外包装必须为原厂包装，且完好无损。

3.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厂家原包装，不回收包装，但是甲方必须将所有设备包装物完整无缺无损地保存至质保期满。

**八、工程验收标准**

1.按照项目实施方案的要求，进行设计、安装、调试，由甲乙双方和监理方双方共同验收。

2.乙方提出书面验收报告之日起三日内甲方组织验收，否则，视同验收通过。

**九、售后服务标准**

1.保质期一年，保质期满后提供免费维护，如需更换或维修，仅收取成本费。

2.由乙方专门的服务调度人员提供服务并做详细记录。客服上班时间为8：00--17：30。

**十、技术培训：**

自本合同签订以后，乙方必须为甲方提供使用技术培训，培训方式双方协商。

**十一、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拒因素外，甲，乙双方如有违约行为，违约方每天按合同总金额的5‰

付给对方违约金。（双方另行协商同意者除外）

2.甲方必须如期付清全部货款，如违反此约定，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每天按合同总金额的5‰的违约赔偿金。直至连同货款付清为止。因财政拨付资金的原因，造成延期支付货款的情形除外。

3.若甲方未付款或到期没能付清全部货款，乙方有权收回机器，甲方须无条件配合。

**十二、注意事项:**

出现下列情况，乙方有权拒绝继续为甲方保修设备或重新收取维修费：

1.不按操作规则，由乙方以外维修人员进行维修、调整、改装而造成的故障和人

为损坏。

2.因用户操作不当或因如火灾、水灾、地震、电压等人力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故障及损坏。

3.机器出现故障，在维修前，甲方应确认已做好文件和数据备份，如因甲方未做备份而导致文件和数据丢失，乙方不负重新录入或赔偿等责任。

**十三、争议处理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中，甲乙双方发生的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的效力**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政府采购管理科一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壹份，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附表：**智慧调解仲裁服务平台项目货物清单

甲方：乙方：

（公章） （公章）

开户银行：

公司地址：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委托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委托人（签字）：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基本格式**

投标人提交文件须知

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 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并根据自己的判断，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4. 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妥善保存，但不退还。
5. 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项目编号：**

**正（副）本**

**榆林市劳动人事仲裁院关于智慧调解仲裁服务平台的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盖章）：**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目 录**

（自拟）

**一、投标函**

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收到编号为 （项目编号） 的招标文件，经过对施工现场的踏勘及澄清疑问，已充分理解并掌握了本项目招标的全部有关情况，我们同意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并按此确定本项目投标的要约内容，以本投标文件向你方发包的 （项目名称）公开招标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

1、本文件的所有内容，组成了我们的投标文件，并且该文件内的所有内容都是真实的。

2、我们与招标人不存在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利害关系。我们单位负责人与其它投标人不是同一人，也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3、我们完全同意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程序及评标方法，我们完全接受并认同招标文件（包括合同条款）的全部内容，愿意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

4、我方将严格按照有关政府采购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参加投标。如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接到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起10日内，按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和本投标书的约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5、 经认真考虑和详细计算，我们在此报出最优惠的价格参与竞争(详见《投标报价表》)。

6、对于招标人要求进一步提供的其它资料，我们愿意尽快提供或答复。

7、投标有效期为： 天。

8、所有关于本次投标的函电联系，请寄到下列地址：

投 标 人 （公章）：

地 址 /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二、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采购项目名称** |  |
| **采购项目编号** |  |
| **供应商名称**  **(单位名称)** |  |
| **投标报价** | **人 民 币（大写）： 元**  **人 民 币（小写）：元** |
| **交货期** |  |
| **质保期** |  |
| **备注** |  |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投 标 单 位 公 章：

日 期：

**分项报价表**

（格式自拟）

注：1. 供应商须按照招标文件“采购内容及要求”中涉及的采购清单进行报价。

2.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 上述投标总报价包含了供应商为此项目所支付的的一切费用，在整个合同期内不做调整。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投 标 单 位 公 章：

日 期：

1. **偏离表**

**3-1、商务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 **偏离情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 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填写。

2、偏离情况填写：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响应说明填写：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投 标 单 位 公 章：

日 期：

**3-2、技术参数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 | **偏离情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参数）的内容逐项响应。

2.投标人应逐条如实填写投标货物的技术规格(参数),如有偏离情况须做出详细说明并提供相应的支持文件。

3.偏离情况填写：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投 标 单 位 公 章：

日 期：

**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致： （采购人）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文件编号 |  | | | | |
| 权 限 | 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 | | | |
| 企业  信息 | 企 业 名 称 |  | | | |
| 法 定 地 址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工商登记机关 |  | | | |
| 网 址 |  | | | |
| 法定代  表人 | 姓 名 |  | | 性 别 |  |
| 职 务 |  | | 联系电话 |  |
| 传 真 |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正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 | |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 | | |

投标人（盖章）：

日 期：**4-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致： （采购人） | | | | | | |
| 被授  权项  目与  内容 | 项目名称 |  | | | | |
| 文件编号 |  | | | | |
| 授权范围 | 全权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 | | | |
| 法律责任 |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 | | |
| 授权期限 | 本授权书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个日历日 | | | | |
| 企业信息 | 企 业 名 称 | |  | | | |
| 法 定 地 址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 | 性 别 |  |
| 职务 |  | | | 手机号码 |  |
| 被授权人 | 姓名 |  | | | 性 别 |  |
| 职务 |  | | | 手机号码 |  |
| 通讯地址 |  | | | | | |
|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正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 | | |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 | |
| 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正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 | | | 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 | |
|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签字：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五、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按“第一章 招标公告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逐一提供全部资料，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其中，《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应按下文给定格式填写，否则**按无效处理**。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诺：        。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为1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投标人信用承诺**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在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磋商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年月日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标段：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磋商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年月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须后附截图）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 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磋商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投标人：

承诺人（签字）：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须上报和提供此附件；如由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的，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授权委托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

**六、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七、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承诺书（一）**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　　 　（盖章）

全权代表：　　　　　 　　　 　（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承诺书（二）**

|  |  |  |
| --- | --- | --- |
| 致：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
|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 |
| 供应商 | 法定代表人 | 日 期 |
| （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承诺书（三）**

|  |  |  |
| --- | --- | --- |
| 致：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
|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 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 |
| 供应商 | 法定代表人 | 日 期 |
| （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承诺书（四）**

|  |  |  |
| --- | --- | --- |
| 致：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
|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产品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 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招标标的物为正品行货。 | | |
| 供应商 | 法定代表人 | 日 期 |
| （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承诺书（五）**

|  |  |  |
| --- | --- | --- |
| 致：陕西华旭晟信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
|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招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 |
| 供应商 | 法定代表人 | 日 期 |
| （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八、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或证明**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_标段空白处填写“/”。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承担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此函。**

**3.监狱企业证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要求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供应商（盖章）：

承诺人（签字）：

承诺时间：年月日

**第八章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内容**

一、关于需要特别提醒供应商的内容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44)”，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二、关于文件的制作和签名

1.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44)》，下载网址：<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805&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四、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①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

IE浏览器输入网址：

[http://111.20.184.126:8081/BidOpeningHallCS/bidhall/dqxianyang/login.html；](http://219.145.120.168:8082/BidOpeningHall/bidhall/default/login），)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

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IE11浏览器

②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③投标供应商无需提交纸质响应文件，待采购结果公告后，由成交供应商补交一正二副 纸质响应文件及电子版（光盘或 U 盘，包含可编辑 word 版，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 1 份）响应文件一份（备案用）

④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CA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CA相同；注：解密时间为30分钟，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

⑤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⑥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关于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多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进行下载。